



《事业 单位 法人 证书》 登载 事项	单位名称	海东市地震局	
	宗旨和 业务范围	拟定本行政区域的防震减灾规划，经批准后组织实施；根据国家防震减灾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监督检查和指导全市防震减灾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拟定全市地震应急预案与防震减灾综合防御措施；承担全市防震减灾宣传教育工作；承担全市地震监测预报工作。	
	住 所	青海省海东市平安区平安镇新平大道 205 号	
	法定代表人	王昱	
	开办资金	90（万元）	
	经费来源	财政补助（全额拨款）	
	举办单位	海东市应急管理局	
	资产 损益 情况	净资产合计（所有者权益合计）	
年初数（万元）		年末数（万元）	
80		71	
网上名称	无	从业人数	18

<p>对《条例》和实施细则有关变更登记规定的执行情况</p>	<p>2021年，我单位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及其实施细则的规定，按照宗旨和业务范围开展相关活动，没有涉及变更登记的事项，没有违法违规等情况。</p>
<p>开展业务活动情况</p>	<p>2021年，海东市地震局防震减灾工作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和省地震局的悉心指导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防灾减灾救灾重要论述和防震减灾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认真落实全国应急管理工作会议和地震局长会议部署，认真谋划“十四五”事业发展，建立健全防震减灾工作体系，扎实有效推进防震减灾各项工作任务。</p> <p>一、按照核定的宗旨和业务范围，围绕年初省地震局下达的防震减灾工作目标责任考核，开展了以下业务活动：1. 发挥党建引领推动作用，结合党史学习教育成效显著。坚持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持之以恒把全面从严治党引向深入。严格落实民主集中制，全年召开局务会、局长办公室会议13次；扎实推进干部队伍建设。提拔任用副局长1名，一级主任科员4名，监测预报部部</p>

长1名，震害防御部负责人1名，乐都台副台长1名，2名专业技术人员被聘为工程师，1名工勤人员被聘为助理工程师；扎实开展党史学习教育，被市政府办公室机关党委评为优秀党组织。

2. 强化组织领导及保障措施，组织领导力进一步提升。组织召开全市地震系统2020年度防震减灾工作总结暨表彰大会；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全市防震减灾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印发《海东市地震局2021年工作要点》。

3. 夯实地震监测预报基础，地震监测预报水平不断提高。及时处置玛多7.4级地震、平安区2.4级有感地震；强化震情跟踪监测，2021年以来共解决各类故障70余次，观测数据处理率达99.98%，处理地震事件1000余条，处理近震800余条，地方震约260条，及时上报各项月报资料；及时会商，按时向省地震局、市政府、市应急局提交了海东市年中、年度地震趋势会商意见报告；配合省地震局推进地震烈度速报与预警工程建设。

4. 强化灾害风险防治措施，地震灾害风险防治能力明显提升。强化抗震设防事中事后监管，审批项目共60余项；完成地震灾害风险普查70万平方米房屋详查外业采集工作和数据上传审核工作；举办房屋信息采集培训班，100余人参加培训，海东市采集新建工程57条、加固工程32条，共89条；

5. 加大公共服务力度，公共服务工作水平不断提升。加强“4.14”“5.12”“7.28”等宣传节点时段的宣传力度，开展八进宣传活动40余场；组织参加全国防震减灾科普讲解大赛青海赛区比赛，参赛作品分获青海赛区一、二、三等奖，市地震局获得优秀组织奖，一等奖获得者代表青海参加全国比赛获优秀奖；开展科普作品创作，创作《农村民居抗震设防情景剧》、民和抗震设防宣传志愿者队伍广场舞、海东市防震减灾科普基地宣传片；选送8所学校参加省级示范学

校的评审；开展辖区公共服务需求调查，以进社区、进家庭、进农村等形式共走访调查5次，调查问卷50余份；举办2021年全市地震系统综合业务和法治能力提升培训班。乐都地震台挂牌海东市防震减灾科普教育基地；

6. 完善地震应急体系，地震应急处置能力逐步提升。印发《海东市地震局地震应急预案》，组织起草《海东市地震应急预案》并通过专家评审，已上报市应急管理局；强化地震应急演练，组织青海高等职业技术学院4000余师生开展地震应急疏散演练活动，全年在循化、民和、平安组织开展地震应急演练10余次，全市市县地震部门指导开展各层次地震应急演练30余次。

二、目前存在的主要问题和下一步努力方向

在监测预报、震害防御和地震应急救援三大体系建设上仍需进一步加强：一是地震监测系统建设有待进一步加强，业务人员工作水平有待进一步提升；二是广大农村群众的安全意识仍较薄弱，自我防范、自救互救的能力需要提高。三是城市规划与城市抗震设防的结合还不够紧密，在建筑工程事中事后监管上存在较大难度，抗震设防方面尚有很多工作要做。四是全市防震减灾工作队队伍薄弱，各县地震局人员少、年龄老化、与相关部门沟通协调不顺等情况，导致推动基层防震减灾工作有难度。

2022年，我们将认真贯彻落实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继续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及习近平总书记防灾减灾救灾、提高自然灾害防止能力和防范化解风险等相关重要论述转化为工作思路、具体抓手和发展成果，将中央、省、市安排部署落实到位，以《海东市综合防灾减灾“十四五”规划》为指导，不断推进全市防震减灾工作迈上新台阶。

1. 全面加强党风廉政建设。严格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制定有效措施，完善工作制度，深入开展党

建活动，努力实现党员干部作风进一步好转、办事效率进一步提高、行政行为进一步规范、发展环境进一步优化、群众满意度进一步提升。

2. 全面提升地震监测能力。建立健全震情会商体制机制；完善地震区域台网中心系统功能；优化地震前兆观测系统；认真推进台站管理规范化进程；做好地震观测环境与监测设施保护工作；按照省局统一部署开展预警项目相关工作；认真组织开展好全市专业技术人员培训工作，提升地震系统工作人员业务能力和专业技能，加强监测队伍建设。注重对数字化观测资料的深入分析应用，结合地震活动性与动力学过程研究，充分吸纳新的研究成果，创新和改进年度地震趋势研究方法。

3. 全面提升震情保障能力。落实“震情监视和短临跟踪方案”，实行每周观测资料异常零报告制度；抓好重大活动、重点时段以及主汛期的震情保障工作；严格执行24小时震情值班制度；严格落实震情速报要求，高效处置地震事件；认真做好周、月、年度和特殊时期、重要时段的震情会商；落实群测群防措施，不断完善地震群测群防工作体系。

4. 全面提升综合防御能力。配合相关部门积极开展海东市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工作，摸清海东区域内地震成灾隐患底数，客观认识海东地震引发灾害的风险水平，为有效应对地震引发的各类次生灾害提供科学决策依据。协调推进地震活断层探测工作；开展地震安全示范创建活动。强化执法检查，认真抓好地震安全示范工程建设；积极开展防震减灾科普教育示范学校评选活动；积极组织参加全国防震减灾科普讲解大赛、知识大赛、作品大赛和网络竞赛等科普活动。

5. 深入开展防震减灾科普宣传。继续创新开展防震减灾知识宣传普及工作，提高社会公众防震减灾意识和避险互救能力。充分利用报刊、电视、手机、

	<p>微信等互联网等媒介，做好地震科普宣传教育工作。同时加强輿情分析研判，及时监控和平息地震谣言，积极主动引导社会輿论方向，回应公众关切，维护社会秩序，确保社会稳定。</p>
<p><b>相关资质 认可或执 业许可证 明文件及 有效期</b></p>	<p>无</p>
<p><b>绩效和 受奖惩及 诉讼投诉 情况</b></p>	<p>一年来，海东市地震局防震减灾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绩，得到了各级领导的肯定，在2020年、2021年青海省市（州）地震局工作目标综合考核中，连续获得了工作目标综合一等奖，获得了全省防震减灾保障工作、监测预报工作先进单位单项奖。组织参加全国防震减灾科普讲解大赛青海赛区比赛，市地震局获得优秀组</p>

	织奖,
接受捐赠 资助及使 用情况	无

填表人：王生林 联系电话：181\*\*\*\*8837 报送日期：2022年03月15日